

##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出席和召开情况：**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1 年 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9 份。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两位董事签署配股章程和代表公司办理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孙健先生、陆旻先生两位董事代表公司签署配股章程以提交香港证监会和香港公司注册处认可、注册及存档，并代表公司办理与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该两名董事可以在上述授权的范围内授

权相关人员代表公司办理公司向香港证监会申请配股批准登记事项、章程提交香港证监会和香港公司注册处认可、注册及存档，及与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的其他一切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关联董事孙健、陆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 报备文件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